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ST 烽火

公告编号：2010-018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李荣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兰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莉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变动 (%)
总资产 (元)	1,132,000,137.37	1,135,133,336.37	-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593,695,737.18	595,923,978.43	-0.37%
股本 (股)	595,844,701.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1.00	-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
营业总收入 (元)	135,617,447.99	159,007,075.31	-1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816,390.28	1,883,701.31	47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0,602,222.36	59,056,578.43	-117.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2	1.00	-102.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2	0.01	12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2	0.01	12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0%	0.00%	1.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0%	0.00%	1.70%

注：公司本期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形成了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参照反向购买原则编制，即编制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时，母公司和子公司个别报表按其在出售给长岭股份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信息是烽火集团出售的相关资产、负债2009年度相关期间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信息。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146.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	44,109.59

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1,260.83
所得税影响额	-61,877.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33,714.93
合计	616,924.46

对重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5,123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1,370,3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3,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华德电子有限公司	1,938,0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萍	1,069,181	人民币普通股
吴一然	1,030,001	人民币普通股
白金钟	1,015,351	人民币普通股
陈雅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鱼台恒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1,901	人民币普通股
王永超	932,868	人民币普通股
高建芳	840,375	人民币普通股

§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15,000,000.00	-100.00%	本期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系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已出售。
应收票据	27,859,282.71	43,390,009.11	-35.79%	公司应收票据的减少，系公司票据已到期收款。
预付款项	11,255,734.88	28,358,946.08	-60.31%	公司材料已入库冲抵
其他应收款	19,579,834.25	13,744,822.57	42.45%	主要系公司备用金等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5,845,451.70	14,350,712.86	80.10%	工程预付款增加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5,844,701.00		-	本报告期内增加股本 252,085,786 元，系根据本公司与烽火集团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公司以每股 2.8 元的价格向烽火集团定向增发 252,085,786 股。以 2010 年 1 月 31 日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资产交割基准日，公司与烽火集团完成了相关资产交付手续。截至报告日尚未办理股份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资本公积	-12,851,092.02	595,923,978.43	-	本报告期资本公积的减少系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公司以每股 2.8 元的价格向烽火集团定向增发 252085786 股股份，并按照反向购买原则调整所产生的溢价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293,918.11	33,165,144.45	-44.84%	应付职工薪酬的减少系本期实际支付职工 2009 年工资。
预收款项	8,597,413.76	15,722,392.19	-45.32%	系本期产品实现销售冲抵
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83,743.17	97,655.36	190.56%	系本期应税收入，应征流转税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	4,755,514.23	2,836,075.32	67.68%	销售提成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23,724.83	6,357.01	8138.54%	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232,813.75	1,697,916.20	-	应收款项账龄结构变化所致
营业外收入	757,107.25	1,700,000.00	-55.46%	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816,390.28	1,883,701.31	474.21%	对子公司持股比例提高，归属母公司利润增加，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2,612,554.99	15,065,856.56	-82.66%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877,921.24	481,208,416.35	-70.72%	销售回款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3,293.54	24,063,875.29	-78.79%	收到的其他款项减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383,900.40	327,485,329.16	-79.12%	采购材料所支付的款项减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52,858,322.66	102,241,870.08	-48.30%	支付的职工薪酬减少
支付的各项税费	7,742,505.74	13,156,907.75	-41.15%	应税项目减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69,722.76	4,170,083.93	561.13%	支付各项中介等费用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24,464,500.00	-38.69%	本期为出售交易性金融资产，上期为收到子公司分红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38,185.08	82,225,218.14	-87.06%	本期构建固定资产的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980.63	158,324,591.43	-99.86%	本期为反向购买所产生的现金流入，上期为银行借款所产生的现金流入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1,500.00	80,000,000.00	-87.47%	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上期减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8,510.54	23,731,588.93	-96.05%	本期红利分配减少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271,381.34	124,476,337.93	103.47%	2009 年年末较 2008 年年末贷款回收比例高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p>1、2010 年 1 月 2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向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0 号）及《关于核准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公告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价报告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31 号），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p> <p>2、2010 年 3 月 3 日，公司发布《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变更公司名称、修改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同日，公司发布《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和第五届监事会临时召集人，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调整了公司组织机构等。</p> <p>3、2010 年 3 月 10 日，公司发布《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的公告》，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中文名称由“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变更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p> <p>4、4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变更公司工商登记事项和证券简称的公告》，经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的公司名称和法定代表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由“*ST 长岭”变更为“*ST 烽火”。</p> <p>5、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资产交割日确定为 2010 年 1 月 31 日，自资产交割日起，置入资产和置出资产的责任和风险发生转移。截止目前，公司置出的资产已全部交付给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并由其实际控制、占有和使用，相关权属证书已在办理变更登记，应当安置的员工已由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全部接收；应当置入的资产已由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全部交付给本公司，并由本公司实际控制、占有和使用，其中三家子公司的股权已办理了工商变更</p>

登记, 变更至本公司名下, 其他资产权属证书正在办理变更登记, 军品生产资质证书正在申请, 随置入资产转移的人员已全部进入本公司。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已经变更为电子产品、无线通讯设备、电声器材、电子元器件、声像、电教产品、机电产品、电线电缆的研制、生产、销售、安装、维修、技术服务等, 工商变更登记待相关权属证书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履行验资程序及股份登记手续后办理。

6、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 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从关联方采购货物

序号	单位名称	2010 年 1—3 月	2009 年 1—3 月
1	深圳烽火亿嘉达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	9,982.91
2	陕西恒鑫精密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22,376.07	1,948,551.57
3	宝鸡烽火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014,765.72	225,544.07
4	宝鸡烽火盛天机械有限公司	751,906.41	497,029.50
5	宝鸡烽火诺信科技有限公司	469,302.56	453,289.17
6	宝鸡烽火涂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9,650.98	142,764.00
7	陕西群力电工有限责任公司	297,774.69	419,518.37
8	陕西凌云电器总公司	75,788.10	39,433.10
9	陕西华星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601,873.34	
10	西京电气总公司	3,196,543.85	
11	陕西长岭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7,055.00	
	合计	6,537,036.72	9,007,107.49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3.03%	5.87%

(2)、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单位名称	2010 年 1—3 月	2009 年 1—3 月
宝鸡烽火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2,550.29
宝鸡烽火诺信科技有限公司	331,089.11	277,757.96
陕西恒鑫精密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144,633.95
宝鸡烽火盛天机械有限公司		
合计	331,089.11	424,942.20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0.48%	0.27%

(3)、向关联方提供水电暖、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

单位名称	2010 年 1—3 月	2009 年 1—3 月
宝鸡烽火工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0,706.88	75,510.07
宝鸡烽火盛天机械有限公司	20,736.00	83,041.45
宝鸡烽火涂装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	82,687.46
宝鸡烽火诺信科技有限公司		8,737.86
合计	36,242.88	478,433.99
占公司全部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2.22%	74.97%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份限售承诺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烽火集团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时认购的长岭股份的股份自登记在烽火集团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在限售期限届满后如拟转让或流通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电子集团通过本次交易受让的长岭股份的相关股份自过户至电子集团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 且该股份的锁定解禁日期不早于烽火集团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长岭股份股票的锁定解禁日期。在限售期限届满后如拟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	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所的规定执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p>1、关于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涉及债务的偿还保证金的协议：如果本次重组资产交割后，有债权人向烽火电子提出偿债要求时，电子集团应向烽火电子足额提供偿债资金。作为进一步保证措施，电子集团须在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日之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工商银行姜城支行以电子集团公司名义开立账户，存入人民币 300 万元，作为出售资产所含全部债务的偿债保证金。同时，若债权人以偿债为由，拟通过司法程序冻结、查封烽火电子资产时，电子集团应同意首先以保证金存单提供质押保证，若保证金金额不足以担保时，应在十个工作日内补足。若由于电子集团怠于履行担保责任，导致烽火电子资产被冻结、查封且造成实际损失时，烽火电子有权直接或通过司法程序向电子集团提出索赔。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及独立性的承诺。3、烽火集团本次重组所作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承诺：对烽火关于集团盈利预测不足补偿承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电子集团将督促烽火集团依法严格履行国有股东的职责，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果烽火集团不能履行承诺，且其应当向上市公司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时，电子集团愿意为此承担连带保证责任。4、关于承担出售资产相关税费的承诺：根据电子集团和烽火电子签署的《资产出售协议》及电子集团出具的《关于对〈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资产可能承担税费的情况说明〉的确认函及同意全额承担长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处置资产可能产生相关税费情况的承诺》，电子集团将全额承担本次重组中资产出售产生的相关税费。</p>	<p>1、电子集团已在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日（2010 年 1 月 31 日）之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在中国工商银行姜城支行以电子集团公司名义开立账户，存入人民币 300 万元，作为出售资产所含全部债务的偿债保证金。</p> <p>2、其他承诺将继续履行。</p>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p>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及独立性的承诺；2、关于土地和房产的承诺：用于认购烽火电子向烽火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经营性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均系烽火集团享有，且该等所有权或使用权均系合法有效的权利，烽火集团均可不受限制地使用及处分这些资产。上述土地和房屋不存在抵押、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形。3、房产、土地过户承诺：已纳入本次交易购买资产范围的 62 处房产和 8 宗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产权转移受限制（包括但不限于司法查封、冻结及政府行政限令）的情形；已取得产权证的房产和尚待办理产权证的房产及 8 宗土地使用权在资产交割日之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将产权所有人变更登记至上市公司名下不存在法律障碍。由于双方不可预见、不可控制的原因导致上述房产、土地使用权全部或部分无法办理过户，按下列方式处理：（1）以等额的货币替代相关资产进行交割；（2）待产权过户的障碍消除后，按协议约定，将未过户的房产或者土地使用权通过置换的方式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3）如果由于产权不能过户，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按实际损失额予以赔偿。本承诺函构成《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不可分割之一部分且具有不可撤销性。4、关于关联方往来款项的承诺：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之后 12 个月内，督促关联方及职工偿还关联往来款；若实施完毕之后 12 个月内仍有未偿还款项，烽火集团保证在期满 10 个工作日内用现金代为偿还。5、关于重组资产不再代垫关联方社会统筹款项的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不再发生重组资产为关联方垫付社会统筹款项的行为。烽火集团将严格履行其出具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报告期内，烽火集团正在履行该项承诺。</p>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p>1、以上市公司回购股份方式提供盈利预测不足补偿的承诺：若拟购买资产于本次重组完成后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09 至 2010 年度实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额低于人民币 13,820.95 万元，则烽火集团和电子集团同意上市公司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定向回购其持有的一定数量的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烽火集团认购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数。2、承担军品存货转移相关的流转税的承诺：本次重大重组军品业务相关资产转移到烽火电子后，若军品资产转移相关的有关免税手续尚未办好，烽火集团不向烽火电子收取本次军品转移涉及的价外流转税款项，相关税费由烽火集团支付和承担，若烽火集团无法支付或无力承担相关税费，则由电子集团支付和承担相关税费。</p>	<p>目前仍处于承诺期内，烽火集团、电子集团将继续积极履行相关承诺。</p>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
业绩预告的说明	公司去年同期为亏损。鉴于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 2010 年 1~6 月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扭亏为盈。具体盈利情况待上半年结束后，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发布预盈公告。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 年 03 月 31 日	公司	电话沟通	社会投资者	公司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

3.5.3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p>(1)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p> <p>(2) 报告期不存在持股 30%以上股东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p> <p>(3) 报告期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合同。</p>
--

3.6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6.1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 荣 家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七日